

以此件为准

#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

项目代码：2207-440115-04-01-550896

##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沙区万顷沙、缸瓦沙联围防洪(潮)安全系统提升工程二期—洪奇沥水道、下横沥水道外江碧道建设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

穗南发改投批〔2022〕12号

区水务局：

《关于申请审批南沙区万顷沙、缸瓦沙联围防洪(潮)安全系统提升工程二期—洪奇沥水道、下横沥水道外江碧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：

一、经评审，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南沙区万顷沙、缸瓦沙联围防洪(潮)安全系统提升工程二期—洪奇沥水道、下横沥水道外江碧道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项目对洪奇沥水道、下横沥水道外江碧道进行整治，长度 29.31 公里。其中，洪奇沥水道段起于北围涌，终止于二十一涌西，碧道长度 26.81 公里；下横沥水道段起于界河北水闸，终止于一涌东水闸，碧道长度 2.5 公里。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安全提升、水生态保护与修复、景观与游憩系统构建等。洪奇沥水道北围涌至十八涌西水闸段防洪（潮）设计标准为 200 年一遇，十八涌西水闸至二十一涌西水闸段防洪（潮）设计标准为 50 年一遇；下横沥水道界河北水闸至一涌东水闸段防洪（潮）设计标准为 200 年一遇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建设总投资 42045.24 万元。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区级财政资金安排解决。

四、招标事项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。

五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附件：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

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 年 6 月 8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魏敏常务副区长，区财政局、统计局、档案局，海绵办。